

公司代码：600280

公司简称：中央商场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央商场	600280	南京中商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宇袖	官国宝
电话	025—66008022	025—66008022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雨润路10号	南京市建邺区雨润路10号
电子信箱	liuyuxiu@njzsgroup.com	ggbzysc@sina.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	-------	------	----------

			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352,555,030.09	16,364,224,762.92	-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41,952,033.81	1,758,087,778.41	10.46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91,251.11	-133,435,549.67	不适用
营业收入	4,441,968,638.18	3,169,311,876.85	4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791,317.57	74,358,620.09	22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842,055.35	87,184,310.32	199.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5	4.41	增加8.7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1	0.065	224.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1	0.065	224.62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4,63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祝义财	境内自然人	41.51	476,687,416	0	冻结	476,687,416
江苏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0	166,500,000	0	冻结	166,5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3.27	37,506,538	0	未知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融信4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20	13,731,337	0	未知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86	9,892,424	0	未知	
张庆春	境内自然人	0.48	5,565,308	0	未知	
刘广忠	境内自然人	0.43	4,976,641	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4,438,200	0	未知	
刘莉	境内自然人	0.34	3,903,764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33	3,811,3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祝义财先生为江苏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				

	控制人，祝义财先生与江苏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42 亿元，同比增加 40.1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 亿元，同比增加 226.5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房地产收入结转增加。

报告期，公司紧盯年初制定的战略规划和目标，三大业务板块积极分解落实，主要完成以下经营工作：

一、百货板块围绕流行时尚的市场特点，优化品类，加快百货购物中心化，推动零售转型。

公司以经营业绩提升为目的，契合流行时尚特点，招商升级，提升产品功能，强化服务导向。从消费者角度出发，以化妆品门类为主要切入点，持续引进具有时尚、国际化的产品及品牌，发挥百货行业线下优势，以产品的经营作为百货行业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公司与行业重点供应商积极有效接洽，初步与国际品牌 Montblanc、LAMY、CPB、Sulwhasoo、Sisley、IT、HEYTEA（喜茶）等确定合作意向，努力将中心店打造成与国内行业主流标杆企业接轨的购物中心化的百货门店。

报告期内公司各门店在集团营销企划部门的组织下加强营销企划落实工作，重点围绕“元旦、春节、81 周年庆、6.18 飞凡大促”等档期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促销工作，强化场景营销，增强体验，拉动人流，聚合人气。有效地提升公司业务销售、综合毛利额，提高市场占有率，保持公司在主要区域市场的领先地位。

同时公司积极发展百货主业，持续推进区域百货布局工作，全力以赴，大力招商，精心筹备，4 月 28 日实现了县域规模最大、业态最全的句容百货店和商业街满铺同开的工作成果。

二、地产板块推进项目开发建设，促进销售回款，推动重点项目的战略合作。

报告期公司加强地产运营管理，组织“抢工突击队”，促进建设交付和开业目标的达成。地产板块加强制度建设，积极引进人才，梳理优化流程，推进制度化、规范化的管理思路。

同时针对地产项目年度“保回款”重点工作，积极抓住三四线城市房地产市场趋暖的有利时机，全面组织了“去库存百团大战”等大型促销活动，建立了南、北两个“战区”，策划了泗阳、沭阳、海安、盱眙、句容等多场“局部战役”，实现销售和回款过半的任务目标，确保项目发展资

金平衡目标的实现。

公司围绕地产项目做“精”、做“减”的战略目标，着力聚焦地产优质项目的开发建设，实现项目销售、经营的良性局面。同时对公司部分综合体项目已与多个实力雄厚的企业、单位开展了多轮谈判，战略合作正稳步推进。

三、云中央板块新零售业务全面启动，前景良好。

云中央板块积极实践新零售发展模式，推动公司业务转型与升级。报告期内，一是召开了公司新零售发展战略发布会，对未来公司新零售业务作了前景阐述和规划的发布，取得了较好的行业反响。二是积极介入母婴市场，努力分享未来母婴行业高速增长期的行业红利，6月底已成功实现国内母婴产品标杆品牌--乐友在南京市场旗舰店的开业工作，目前运营良好，后续开店持续进行。三是公司罗森便利店+互联网形式的新零售业务选址、人员招聘培训、闪送业务 APP 开发以及 8 月份首批 5 店同开等主要筹备工作正在有效推进之中。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